

國醫讀本
第一種

中醫系統學



南京中医药大学图书馆版权所有

自序

學術不可以口舌爭。古人未必盡愚騷。今人未必盡明智。斤斤然以新舊爲爭。中國之文化。幾至黯然無色。此非古人之損失。當其時、處其地者之損失也。時代進化。世間之物質日新。而人之生理性情。何曾有異於昔。豈僅不異於昔。古人之沉思冥索。於生理性情之精微理論。容有勝於今人者。此其故。亦未嘗非物質之不如今日。因得就其觀察體驗。簡練揣摩。以立其不拔之基礎。上下數千年。同此天地之中。共營呼吸、消化、循環、排泄、生殖、之作用。故以舊而言。世間乃無新物。以新而言。日月不改。而光景常新。人之生理。亦不能不日新。是世間本無舊物。陰陽、五行、六氣、六經之說。各有其學理經驗上之論據。即謂聲光化電之學。古今人同此耳目心思。豈蒙然無所感覺。以古人之綜合。而薄視今人之分晰、固不可。以今人之分晰、而無視古人之綜合。尤不可也。分晰

而不綜合。此有漏之學也。綜合而兼分晰。此無漏之學也。將欲闡明宇宙。利濟生民。自宜恢宏其氣度。合新舊而一之。若挾一孔之見。斷斷以新舊爲爭。非愚則誣矣。顯微鏡之檢查痰血。及利用他項器機。如寒熱表、血壓計、等。可以旦夕而得其法。且按體溫切脈搏。熱度血壓之情形。瞭然可辨。在精于診斷者。本不必常守機械爲萬能也。至觀察大自然與人體生理病理之影響。則非積年累月。不能得其詳。宜今人之以陰陽五行六氣之說。爲可厭也。唯其可厭者。關於人事之不修。其必不可厭者。關於自然環境之限定。魚遊於水中。可以隨水波之上下。而各極其趣。人之智慧。似宜有勝於魚。若執細菌而無視陰陽六氣。拘理化而無視五行生剋。是猶覩蚊蠅而忘夏。見桃李而忘春。截其前提、而迷於現象也。以言科學。夫豈其然。况乎從不檢鏡。亦曰細菌云者。尤足令人齒冷也。中醫經脈學說。實爲集生理之大成。合內外而一貫。豈僅不背於今。亦且能開其蘊。夫併天人而論述之者。中國之醫學也。晰離人天而

分述之者。今日之醫學也。知天而不知人者、蔽。知人而不知天者、亦蔽也。果以名詞科學。自生障閼。則中國民族。真將有覆滅之憂。此無間於新舊。並宜有深切之自反也。世局多艱。道術早爲天下裂。道術雖裂。而自有其不裂者在。泯其新舊之爭。存真理於不絕。奮其志以淪古而振今。學者固不當自勉耶。今之西醫。果能於天文、地理、歷史、生物、理化、諸學。有沉潛探討之功。而不爲人天分裂之說者。吾知其必於中醫之基礎學說。雖蛻其名詞軀殼。猶可得其實質精神。當不致僅僅以藥劑經驗相驚許矣。

民國二十五年五月新安王一仁序於湖濱

自

序

四

中醫系統學目錄

自序

凡例

上篇

中醫之基本學說

第一章

陰陽與細胞

第二章

五行與化學原子附圖

第三章

六氣說附圖

第四章

經脈通論

下篇

經脈與生理系統

第一章

導言

第二章

太陽經主體溫系統

第三章

陽明經主營養系統

第四章

少陽經主分泌系統

目 錄

第五章	太陰經主融化系統
第六章	少陰經主代謝系統
第七章	厥陰經主傳導系統
第八章	結論
附修習國醫學書籍要目概說	

第一種中醫系統學凡例

一、本書系統學，爲國醫讀本八種之第一種。乃全書之綱要。必先以此爲基礎。而後能會通以後諸書。

二、中國醫學，以陰陽五行六氣六經爲根本名詞，蓋各有其伸縮之彈性，大之於六合之間，小之於一身之內。皆能抽象以會其意。要知名詞自名詞。學術自學術。以名詞而誤爲學術之不善。固不可。以學術而誤解名詞之意義尤不可。故本書主旨。首在正名。

三、六經之說，爲整個生理學說。世間物質日新。人之生理。初未變異。歷來於六經之義。苦無深入淺出之說明。爲中醫少進步之一大原因。今以系統方法釋明之。以期人人盡解。

四、六經既爲整個生理。不能不附圖解。且其未盡之義。初無限止進化之嫌。並於內經難經傷寒金匱讀本中詳之。

五、內分泌學說。在今日爲新。在內經則爲腐。亦有抽繹。尤待發

揮。

六、西來醫學。以科學爲標榜。科學以兼分晰綜合兩義而言。重乎實驗。實驗最主要之利器。則爲顯微鏡。然世間之事理學理。有非顯微鏡所能顯者。是其說可信而不可迷。至中國醫學。則以諸子百家爲背景。兼有哲學科學之長。亦不外於分晰綜合之兩義。故後附研究書目概要。藉備參究。唯書籍浩繁。其不必要者。或有掛漏，在所不免。

七、今之治學者。每以辨證邏輯爲言。其法不外於正反合。從主觀以定其正面。從客觀以證其反面。再以折中之法爲衡。以定是非，此實古今治學之通則。正反合之說。不僅用之於學術之研究。即於臨床實驗。世事觀察應付。莫不皆然。所望閱此篇者。能用此法以定其然否。

中醫系統學

新安王仁撰

上篇 中醫之基本學說

第一章 陰陽與細胞

陰陽二字。爲對待。爲比較。細胞爲單位。爲個性。驟視之。似不可合。細究之。本非二事也。謂陰陽爲細胞之原。細胞乃陰陽之體。細胞核爲陰。細胞膜爲陽。其非純爲單位也可知。因男女媾精而胚孕成。男女陰陽也。胚孕即細胞也。精蟲孕蛋。合爲細胞。細胞之來源。原非單位也。於是全身之臟腑官能。血肉筋骨。又各有其細胞。以生以長。生理可以細胞言之。其病理亦可以細胞言之。可知其細已甚。當其未顯未形之時。有非目之所能見。手之所能揣者。而陰陽之意也亦然。且陰陽爲抽象之名詞。素問離合論曰：「陰陽者。數之可十。推之可百。數之可千。推之可萬。萬之大不可勝數。然其要則一也。」一者何。由本氣本質之遞化也。今爲細

胞下一定義曰：「細胞者。數之可十。推之可百。數之可千。推之可萬。萬之大不可勝數。然其要一也。」其一者何。亦由本氣本質之遞化也。夫陰陽以對待言。氣爲陽。血爲陰。天爲陽。地爲陰。日爲陽。月爲陰。去者爲陰。至者爲陽。靜者爲陰。動者爲陽。遲者爲陰。駛者爲陽。內者爲陰。外者爲陽。虛者爲陰。實者爲陽。寒者爲陰。熱者爲陽。退行性爲陰。進行性爲陽。有形質者爲陰。無形質者爲陽。細胞之變化甚多。其義亦猶是也。若陰陽以體用言。則陰者爲體。陽者爲用。體猶物質。用猶勢力。世無無物質之勢力。亦無無勢力之物質。若此。則細胞謂爲陰爲物質。而其變化。則爲陽爲勢力也。素問靈蘭秘典論曰「恍惚之數。生於毫釐。毫釐之數。起於度量。千之萬之。可以益大。推之大之。其形乃制」。夫細胞之名。根於顯微鏡。人既爲靈物。可見形而知之。亦未常不可以推意察象而知之也。中醫論陰陽。是重先天與來源。西醫論細胞。是重後天與現象。要必求之於實證。理求全而義求確。聊以

稍稍慰藉云耳。老子云：「名可名。非常名。道可道。非常道。」論學術。初必循名定義。繼則併破名詞障而空之。是以貴乎心知其意也。

第二章 五行與化學原子

肝—木。肺—金。脾—土。心—火。腎—水。萬不能從字眼上泥定。今釋其定名之義。大約不外「會意」「象形」「轉注」之範圍。所謂會意者。如木曰曲直作酸。金曰從革。土曰稼穡作甘。火曰炎上。水曰潤下者是也。會意中固復寓有象形之意。曲直之肝木。乃狀其神經。又狀其所主之筋。或曲或直。象木之形。亦所以狀肝之性也。從革之肺金。乃狀其彈性。並通氣於週身之皮毛。從者有延展性。革者。有除舊性。若稼穡作甘之脾土。乃包括腸胃。謂其爲後天化生之源。食料必資于土。生命滋養。有賴于脾胃也。炎上之心火。乃狀其血液循環。色亦有燄之象。炎熱與向上。象火之性。亦所以象心與血之性。潤下之腎水。乃狀其濾尿生髓。以營養於全骨

髓也。既潤且下。水與腎臟之性。有相類似也。至於轉注。則更含
 義甚多。如肝爲乙木。膽爲甲木。肺爲辛金。大腸爲庚金。脾爲己
 土。胃爲戊土。心爲丁火。小腸爲丙火。腎爲癸水。膀胱爲壬水。
 又如心包三焦。皆爲相火。而臟腑內外。又各有合。如此可知五行
 非僅指言五臟。即六腑血肉筋骨皮膚等。亦包括在內。轉注之所以
 廣汎若是者。蓋欲各狀其生理。以明其病理。或從化。或變化。抽
 象引微。定形而會意。類不能執迂拘之見以限之矣。夫五行爲最早
 原質之定名。固不能完全以今日化學名詞以解釋。其有可以伸述者
 。如水之原質。爲輕養二氣化合而成。氫質重一分。養質重八分。
 合而成水。然內經既言水生鹹。則於鹽基類。如鈉、鉀等原質。皆
 包括於內矣。尤足奇者。據今日化學上分晰鹽基類。係二種根所成
 。即金類根 (Metallic Radical) 及氫氧根 (Hydroxyl Radical) 是也。氫氧
 化合爲水。而水生鹹之鹽基。又必有金類根同化。在五行生尅中。
 亦有金生水之說。如此可知鹽基類有氫氧根及金類根。與舊說並不

甚相反。而腎爲水臟之水。亦不能僅以氫氧限之，且五字於說文。本有「陰陽交午」之意。雖於數爲五。實有互義。故素問六節藏象論有云：「五色之變。不可勝視。五味之美。不可勝極。嗜欲不同。各有所通。天食人以五氣。地食人以五味。」是皆以五爲互。于狹義之中有廣義。而揆之舊傳五行。亦有相生相制之說。如金生水。水生木。木生火。火生土。土生金。金制木。木制土。土制水。水制火。火制金。因其生制循環。週而復始。爲化學之最高原則。亦即物質變化之淺顯理論。若以每種原質歸納於每臟每腑。爲事實所不可通。況中醫於五行。既備象形會意轉注之旨。則又非今日化學原質之說。所能盡其蘊奧。歸納人身之化學成分。大約爲養。炭。輕。淡。鈣。鈾。磷。硫。鉀。鈉。綠。鎂。鐵。碘。氣。砂十五種。若以五行言之。則以輕養鈉綠歸之於水。炭磷硫歸之於火。鈣淡砂歸之於土。硬歸於木。鐵鎂歸之於金。當然此類勉強歸類之法。不足以爲定論。夫五行有相互生制關係。而化學原子則無是也。謂原

子何自而來乎。將謂出于太陽地球之陰陽電子。而五行之義亦然。觀其生制之說。可知其有彈性而非固着也。故五行可以定爲物理化學之實質名詞。謂爲鑿空。夫豈確論乎。

第三章 六氣說

地球繞日。寒暑運行。四時成序。品物流形。關於天時氣候。與地面合併釀成。可以分晰者。曰風。曰火。曰暑。曰濕。曰燥。曰寒。此之謂六氣。六氣分配於春夏秋冬四時。四時共得二十四節氣。則大寒、立春、雨水、驚蟄、四節爲風氣主令。春分、清明、穀雨、立夏、四節爲火氣主令。小滿、芒種、夏至、小暑、四節爲熱氣主令。（熱即暑也）大暑、立秋、處暑、白露、爲濕氣主令。秋分、寒露、霜降、立冬、四節。爲燥氣主令。小雪、大雪、冬至、小寒。四節爲寒氣主令。二十四節。配爲六氣。爲一切生物之源泉。動植無論矣。凡吾人之呼吸飲食起居動作。無不間接直接。以受六氣之支配。可謂爲生理之來源，生理一有違和。則又爲疾病之

媒介。故謂六氣可爲細菌之母。以生以殺。無不由於六氣。直捷言之。可以爲造化主。祇以年年歲歲。理太平常。生息其間。每爲人所不自覺耳。冬裘夏葛。固爲人所易知。秋涼春溫。又爲人所易曉。至於分晰六氣。窮其變化。以至於無盡。則雖聖哲亦有所難。誠如聖教序所云：「象顯可徵。雖愚不惑。形潛莫覩。在智猶迷。」夫風無形而木有形。風動而木生。寒無形而冰有形。寒至而冰結。木也。冰也。有形生於無形者也。植物非日光水分空氣不能生。結冰之由熱漲冷縮之理。人皆知之見之。而獨於六氣之影響生理病理。稍稍趨新者。且譏爲迂談。亦不思之甚矣。素問六微旨大論云：「物生其應也。氣脈其應也。」六氣云者。固無形而有象也。萬物生於六氣。人非物質空氣。不能生活。同時亦受其影響。生老病死。皆爲其所左右。是以前賢醫籍。以六氣合人之臟腑。六微旨大論篇云：「厥陰之上。風氣治之。少陽之上。火氣治之。少陰之上。熱氣治之。太陰之上。濕氣治之。陽明之上。燥氣治之。太陽之上。」

寒氣治之。」此則以六氣之平者言之。此類抽象會意之談。視如空洞。理實精深。積若干之經驗實驗。乃成此生理病理一元之論。蓋凡一種溫度氣壓。特宜於某經脈某臟腑者。亦即易爲某經脈某臟腑致病之因。由於積久成漸之勢。有不期然而然者。然其從化傳變。移動不居。亦非可印定眼目。靈樞五變篇云：「匠人磨斧斤礪刀。削斲材木之陰陽。尚有堅脆。堅者不入。脆者皮弛。至其交節。而缺其斤斧焉。夫一木之中。堅脆不同。堅者則剛。脆者易傷。況其材木之不同。皮之厚薄。汁之多少。而各異耶。夫木之蚤花先生葉者。遇春霜烈風。則花落而葉萎。久曝大旱。則脆木薄皮者。枝條汁少而葉萎。久陰淫雨。則薄皮多汁者。皮潰而漉。卒風暴起。則剛脆之木。枝折机傷。秋霜疾風。則剛脆之木。根搖而葉落。人之有常病也。亦因其骨節皮膚腠理之不堅固者。邪之所舍也。故常病也。」以木之剛脆。喻人之強弱。究之各有所傷。不能無病。氣壓積久之力。果可以目測乎。風、火、暑、濕、燥、寒、之六氣。雖